

新风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章程修正案

根据 2020 年 4 月 16 日新风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授权及 2025 年 1 月 2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，对新风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作如下修订：

公司章程第六条原内容为：
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152,475.9440 万元人民币。

现修改为：
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152,476.4319 万元人民币。

公司章程第二十条原内容为：

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52,475.9440 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
现修改为：

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52,476.4319 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
新风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1 月 20 日